

## 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上海大学 的 低维材料制备及高分辨原位表征系统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低维材料制备及高分辨原位表征系统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玻色子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73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62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玻色子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22日

